



Jiakuai Gaoxiao Chuangxin Shijian Jidi Jianshe Duice Yanjiu

加快高校创新实践基地建设对策研究

李艳利◎著

新华出版社



加快高校创新实践基地 建设对策研究

李艳利 著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加快高校创新实践基地建设对策研究 / 李艳利著. -- 北京 : 新华出版社, 2015.8

ISBN 978-7-5166-1864-6

I. ①加… II. ①李… III. ①高等学校—教学研究—中国
IV. ①G642.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58709号

加快高校创新实践基地建设对策研究

作 者: 李艳利 著

出 版 人: 张百新

责任编辑: 蒋小云

出版发行: 新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8号 邮 编: 100040

网 址: <http://www.xinhupub.com> <http://press.xinhuanet.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购书热线: 010—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 010—63072012

照 排: 三鼎甲

印 刷: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70mm × 240mm 1/16

印 张: 5.75

字 数: 90千字

版 次: 2015年8月第一版

印 次: 2015年8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66-1864-6

定 价: 32.00元

图书如有印装问题请联系: 010-85173824

小 序

目前，全国从基础教育到高等教育纷纷改革课程、教材、教法，把培养学生创新实践能力纳入培养计划，融入日常教学。无疑，培养学生创新能力是实现创新人才培养、提高民族创新能力的必由之路。

创新是指以现有的思维模式提出有别于常规或常人思路的见解为导向，利用现有的知识和物质，在特定的环境中，本着理想化需要或为满足社会需求，而改进或创造新的事物、方法、元素、路径、环境，并能获得一定有益效果的行为。

近些年来，我负责管理学生的招生和就业工作，在工作实践经验的累积基础上，我总结自己的相关科研成果，于是汇成了这本小书。因为本人能力有限，在论述中，难免会存在疏漏和瑕疵，敬请各位读者见谅！

李艳利

2015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立题背景	1
一、研究背景	1
二、前人研究	2
第二章 研究思路	23
一、相关概念阐释	23
二、研究意义	34
三、高校创新实践基地建设的国内外现状	35
四、大学生创新实践基地管理条例及相关管理文件	36
第三章 研究方案	44
一、前期调研过程	44
二、现有国内高校创新实践教育基地的模式	44
三、调研过程中发现的高校创新实践基地存在问题	46
四、根据调研结果提出的解决方案	48
五、对国内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状况的分析与思考	50
第四章 研究结论与分析	56
一、创新与高校创新实践基地的科学内涵	56
二、建立高校创新基地的意义	56
三、创新与社会实践基地分布及现状	57
四、实践基地基本类型	58

五、实践基地建设思路及对策	59
第五章 发展战略	63
一、创新的方法	63
二、高校创新实践基地建设	65
第六章 对策建议	68
一、关于创新基地	68
二、关于大学生实践与创新能力培养的思考	70
三、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存在的困难与建议	75
第七章 主要创新点	78
第八章 研究成果的作用意义	79
参考文献	81

第一章 立题背景

一、研究背景

江泽民同志指出：“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是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一个没有创新能力的民族，难以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因此，在充满竞争和挑战的 21 世纪，培养学生创新能力成为关系到国家富强、民族兴旺的大事。

以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培养核心的素质教育正是在这样的大环境下提出的，一经提出，就引起了广大教育者的共识。全国从基础教育到高等教育纷纷改革课程、教材、教法，把培养学生创新实践能力纳入培养计划，融入日常教学。无疑，培养学生创新能力是实现创新人才培养、提高民族创新能力的必由之路。然而，新华社 2003 年 5 月公布了一项“全国青少年创造能力培养调查”的结果表明，我国七成多青少年不知如何实施创造。从对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近 1.2 万名大学生和中学生的问卷调查结果来看，亲身体验过科学探究全过程的低于 29%，亲身体验技术创新全过程的青少年数量更低，都低于 26%，它基本反映出我国迄今为止，在教育活动中对大学生和中学生的创造能力没有得到应有的培养，学校更没有把创造力的培养视为现代教育的生命线的现实。因此，如何培养学生创新能力是每一个教育工作者必须研究的问题。

当今社会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社会经济的发展，高校已不能仅仅发挥传播高深学问、从事纯学术研究的职能，还要发挥其面向社会开放、为社会经济服务的职能。目前，我国高等教育正在从精英教育向大众教育转换。高等学校不仅是培养高层次创新人才的摇篮，也是实现科技创新的重要源泉，更是高新技术产业的主力军。高等学校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服务的职责已被广泛认可，为经济建设培养“零适应期”应用型创新人才，正逐渐成为高校为经济服务的



重要内容与形式。而加强高校产学研相结合教育的实践教学基地,更是发挥其社会经济职能,为社会培养实用人才重要途径。

笔者结合目前国内外创新实践基地建设的现状,提出了加快高校创新实践基地建设对策研究的命题,并进行理论探讨和研究。

二、前人研究

(一) 基于学生创新能力培养的实践教学体系的理论基础

1. 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主要有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的若干意见》(教高[2011]1号),周济部长在《第二次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的通知》(教高[2011]1号)。在本科生培养方面着重提出“更加注重能力培养,着力提高大学生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大力加强实践教学,切实提高大学生的实践能力”、“积极推动研究性教学,提高大学生的创新能力”、“要让大学生通过参与教师科学研究项目或自主确定选题开展研究等多种形式,进行初步的探索性研究工作”。同时教育部还将大学生“科研实践训练”纳入到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标准。

创新是时代发展的要求,创新是民族进步的灵魂,创新是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今天,科技进步和创新已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一推动力,成为综合国力竞争的关键环节。在1999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中明确指出“高等教育要重视培养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这为高等教育深化改革指明了方向。2011年1月9日至11日,全国科学技术大会在北京胜利召开。胡锦涛总书记在大会开幕式上发出动员令:坚持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为建设创新型国家而奋斗。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要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把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作为科学技术发展的战略基点和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增长方式的中心环节,大力提高原始创新能力、集成创新能力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

2. 科学发展观理论。科学发展观,第一要义是发展,核心是以人为本,基本要求是全面协调可持续,根本方法是统筹兼顾。创新能力的培养是本科生教

育的核心内容，也是提高本科生教育质量的重要标志，这是时代发展和本科生教育的本质和功能决定的。要培养创新型本科生，就要实施以尊重个体独特性和差异性为前提，以提供多样化教育资源和自主选择为手段，以促进个体的全面发展为目的的个性化教育，即以学生为本。培养大学生的创新实践能力离不开实验室，离不开校外教学实践基地，要做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就要统筹校内外资源，不断深化校、内外教学实践基地管理体制与建设方式方法的改革，为培养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的人才提供保障。

3. 个体 - 环境互动的优化教学理论。该理论是由美国著名教育心理学家兰祖利 (Renzulli, 1986) 提出的。他认为掌握知识不是目的，掌握有效的处理现实问题的工具，包括创造新知识的工具才是目的，只有当学生的兴趣被充分调动和学生个体的爱好被尊重时，学生的兴趣热点、投入程度、执着程度、对问题的敏锐性、设想的新颖性就能在具体的教学情境中显现出来。这一理论倡导实施丰富教学模式，揭示了在实施个性化教育中，注重学生的兴趣爱好、个性发展以及成长环境对学生的个性培养具有重大意义。

全面推动经济振兴与社会进步，取决于劳动者的素质的提高和高素质人才的培养。高等院校在高级创新型人才的培养方面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因此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大力开展创新型教育培养创新人才已成为当前高等教育改革的重点。

(二) 高校实践教学创新能力培养的发展趋势

我国要实现现代化，加快赶超世界科学技术发展先进水平，必须依靠全民族确立创新意识，在各项事业中不断创新。同时，更需要有一大批具有创新能力的高层次人才在国家现代化建设中起到中流砥柱的作用。因此，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的优秀人才，是当前我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方向，也是高等学校办学的根本宗旨。下面是项目组对国内外部分高校调查的情况。

1. 美国大学培养创新人才的做法

以学生为中心。1998年10月，美国大学率先倡导的“以学生为中心”的理念，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写入世界高等教育大会宣言。随着大学财政日益吃紧，高等教育大众化并逐渐市场化，学费一涨再涨。大学既然收了学生高昂的学费，就要为学生提供良好的服务。随着大学之间的竞争越来越激烈，大学教育越来越



越以学生为中心，因为大学毕竟应以人才培养为本。

课内与课外结合。美国大学的证据表明，“所有对学生产生深远影响的重要的具体事件，有 4/5 发生在课堂外”。课外，美国大学生除了个人学习外，还积极参加各种社团活动，在活动中激发了创新精神，强化了实践能力。在美国大学，创业已成为校园文化的一个重要元素。世界著名的 SUN 与 HP 公司都源于斯坦福大学。闻名于世的微软、雅虎、Google 等最初都是由在校大学生创办的公司，比尔·盖茨、杨致远、拉里·佩奇等都是非常成功的大学生创业者。美国大学生的创业推动了创业教育的发展。从创业教育的发展中也可以看出，既重视课堂教学，更重视课外实践，课内与课外相结合，是美国大学教育的一大特色。

科学与人文相结合。哈佛大学校长萨默斯指出：“因为科学在各个领域所展现的发展前景，科学和科学的思考方式正以前所未有的影响力影响着非常广泛的人类活动。”他还说：“我们以说不出莎士比亚 5 部戏剧的名称为耻，但如果你不能区分基因和染色体，却不以为然……这样的教育是不完整的。”斯坦福大学要求所有的本科生都学习一年的人文学科导论课程，明确主修的学生中，40% 以上选择了跨学科的主修。无论是哈佛还是斯坦福，或是美国其他大学，他们的跨学科课程，往往更多地要求将人文教育与科学教育结合起来。

教学与研究相结合。斯坦福大学十分重视让本科生（包括低年级学生）参与研究工作，认为这是培养创新人才的重要一环。现在，学校不仅鼓励学生与教授联系参与教授的研究课题，而且鼓励系和教授设计适合学生参与研究的课题。鼓励本科生参与研究，既有益于教授，也有利于学生。本科生研究活动现已扩展到更多的学生以及更多的学科领域，不仅有高年级学生参加，也有低年级学生参加，不仅有理工医农科学生参加，也有文科学生参加，越来越成为美国大学一道十分亮丽的风景线。本科生有机会参与大学的研究、站在新知识的前沿，是美国一流大学在本科教育方面最明显的竞争优势。

2. 国内大学实践与创新能力培养的调查

（1）华东师范大学

设置创新学分目的：为加强学生的创新意识、创业精神以及实践能力和竞争能力的培养，激发学生参与实践创新的热情，促进学生素质的全面发展，特设立创新学分，并制定本细则以规范创新实践活动创新学分的认定工作。

创新学分认定的创新实践活动的范围：校级及以上各类学科、专业竞赛；

校“大夏”大学生科研基金、大学生实践创新基地项目等课题研究活动；在校期间公开发表的作品和成果（科研成果、发明创造）校级及以上单位组织的各类科技或学术文化节（周）。

创新学分的管理，学校决定将创新实践活动纳入课程体系，建立创新学分认定的标准。根据学生在创新实践活动中的表现，给予不同的学分，当学分大于或等于4分者，成绩记为“优秀”，学分小于4分者，成绩记为“良好”，成绩与相应的学分数记入学生成绩总表《创新实践》课程一栏中。学生取得创新学分，不纳入课程绩点计算。同一学生同一学年同一项目不累加得分，只记最高创新学分分值；集体奖项与个人奖项有重复的，取最高值计创新学分，不重复奖励。但不同类别的创新学分可进行累加。

创新学分标准：竞赛15学分（校—国家）；科研活动2学分/项；学术论文15学分/篇；科技成果和发明创造创新24学分。

创新学分的作用：创新学分，只可以申请冲抵校公共选修课的学分（上限为4学分；但不可替代文科学生必须选修的自然科学或信息科学系列课程的学分以及理科学生必须选修的人文科学或社会科学系列课程的学分）。凡《创新实践》课程栏目中的创新学分累计超过6学分者，学校将予以表彰和奖励，授予“华东师范大学优秀创新学生”称号及相应的物质奖励。在专业领域取得6个以上创新学分者，同等条件下将优先推荐免试直升硕士研究生。

（2）北京师范大学设立本科科研基金

目的：为激发大学生学习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强创新意识，培养科学素养，发展综合素质，提高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我校将贯彻教学和科研相结合的方针，在本科生阶段及早开展科学研究训练，使学生在奠定学科基础的同时了解社会，参与科研与社会实践，特设置北京师范大学本科生科学研究基金（以下简称“基金”），资助本科生开展科学研究训练。

资助范围与资助对象：本基金用于我校大学生开展科学研究训练，资助学生从事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技术科学和管理科学等领域的基础与应用研究、软科学研究、技术研发等。资助对象以大学2、3年级本科生为主。鼓励跨院系合作，鼓励1年级学生参加。参加者应身体健康，守纪律，有责任心和协作精神，勤奋好学；学有余力，成绩优秀或学有专长且成绩优良；具有一定科



研经验与基础,创新意识强,独立工作能力强者优先。本着鼓励合作、加强学科交叉的原则,对跨院系合作的项目,团队合作的项目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

基金使用管理办法:以本科生科学研究基金资助科研项目的方式进行规范管理。以各院系在校2—3年级学生总数为“基数”。各院系均按“基数”的5%申报项目。学校将按“基数”的2%审批项目。由学生本人申报,院系组织专家进行初审后择优推荐到学校,再通过学校组织专家评审、公示、主管校长审批后可立项并得到基金的资助。学生提出经费支出计划,由指导教师批准执行。“基金”的使用范围:基金可应用于资料、实验材料、试剂、配件、测试、上机和差旅等科研业务费,一般不得用于劳务等人员经费。利用基金所购图书资料、仪器设备、低值耐用品等属学校所有,由项目主持人所在院系指定人员负责登记保管,使用者在项目结束时应全部交还保管人。“基金”资助项目成果归北京师范大学所有,公开发表时,论文首页下方应标注“北京师范大学本科生科学研究基金资助项目”。

对参与本科生科学研究训练及指导工作的政策:学生提交合格的中期报告和结题报告及成果后可获得科研训练2学分,在免试推荐研究生时得到相应的加分。指导教师每指导1个项目按指导1名本科毕业论文计算教学工作量。

(3) 北京大学

本科生参加科学研究基金项目:蓟政基金:1998年李政道先生及其亲属设立的“蓟政中国大学生见习进修基金”。泰兆基金:1999年香港泰兆教育基金设立的“北京大学泰兆大学生科学研究奖助金”校长基金:2002年北京大学设立的“北京大学资助本科生科研的校长基金”。目的是为了能够更好地培养本科生的创造能力,为优秀人才的脱颖而出创造条件。

以上三项“本科生科研基金”资助时间为一年左右,其中,“蓟政基金”由李政道先生捐款7.5万元/年,资助项目15个/年,资助对象为全校大二理科各院系学生及文科的文、史、哲三系的学生;2000年起,学校为其配套经费8万元/年,使资助项目达到30个/年。“泰兆基金”资助经费5万元/年,资助对象为全校大三理科各院系学生及文科的文、史、哲三系的学生,资助项目10个/年,其中文科资助项目3个/年,理科资助项目7个/年;“校长基金”资助经费为22万元/年,资助对象为全校大二的学生,2003年起教务部从教学业务费中拨专款20万注入“校长基金”,进一步扩大了“校长基金”的规模;目前我校

初步形成了以“校长基金”为主导的“本科生科研基金”体系。

项目：学术研究、社会实践、相关学术竞赛、研究课程（4学分）。对于完成三项“基金”资助项目的优秀论文（必须公开发表在被院系认可的有影响的核心期刊上），“基金”将予以适当奖励：

申请“研究课程”学分的学生基本条件：未受“本科生科研基金”资助（即未选修“研究课程”）的大四本科生，且已进行科研活动（即进入科研实验室工作或从事学术研究）一年以上（含一年），对研究课题投入的时间不低于600小时，经过指导教师推荐，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可以向院系申请“研究课程”的学分。有突出的研究成果，如在院系认可的有影响的核心期刊上公开发表论文。在“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获得北京市二等奖及以上奖励。经过院系组织的专家组对申请者资格和科研水平的认定，认为该生所提交的研究论文不低于同年级选修“研究课程”本科生所提交论文的水平。

申请“研究课程”学生的学分及成绩认定：学生可以向本院系申请“研究课程”学分。从事跨院系、跨学科研究项目的学生，向指导教师所在院系申请。各院系申请“研究课程”学分的学生与选修“研究课程”的学生，一同进行“研究课程”学分及成绩认定。教务部在对“研究课程”的学分及成绩审核后，按“任选课程”统一登录学生的成绩。申请“研究课程”学分所提交论文的内容及所申请学分，不能与学年论文/毕业论文（设计）的内容、学分重复使用。

（4）山东大学

创新学分认定的范围：科技竞赛（如挑战杯、数学建模、电子设计竞赛等）、科学研究、发明创造、技术开发、社会调查、发表论文及文学作品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或成果。

创新学分标准：0.58学分（校级国际级一等奖）

创新学分的用途与记载：学生取得的创新学分，可以冲抵教学计划中全校性素质教育通选课的学分，但冲抵总学分一般不超过8个；超出部分的创新学分，可作为超修学分予以记载。学生取得的创新学分在免试推荐研究生、评选优秀学生、评定奖学金时，在同等条件下给予优先推荐。获得的创新学分记入学生本人成绩档案。课程名称记载为“创新奖励学分”，成绩一律记为“优秀”。

（5）湖北大学

创新学分认定的范围：校级以上（含校级）各类学科竞赛活动、科学研究、



技术开发、文学艺术创作及社会实践活动,取得突出成绩者。

创新学分标准:实施按级别计学分的办法。国家级各类学科竞赛个人一、二、三等奖者,分别计10、9、8学分/项,获省级各类学科竞赛个人一、二、三等奖者,分别计8、7、6学分/项,在全校性学科竞赛活动(含数学、化学、英语、电子设计竞赛等)中获一、二、三等奖者,分别计5、4、3学分/项。

创新学分记载:各学院(系)教学秘书根据教务处下发的学生取得创新学分的正式通知及时将学生所取得的创新学分记入学生成绩总表,名称为“创新教育学术论文(科研成果、发明创造、学科竞赛、文体)类”。按照《湖北大学本科培养计划》规定,在校生生需修满8个创新学分,方可毕业,此类学分若有多余的可抵充全校选修课学分(即免修相同数量学分的选修课)。

(6) 武汉大学

创新学分认定的范围:公开发表的作品、科研成果、发明创造、各类竞赛奖励或名次、社会实践成果等。

创新学分标准:公开发表的作品,包括论文、文学作品、书评、调查报告、读书心得等,发表在国内外权威期刊的获10个创新学分,核心期刊获5个创新学分,其他公开出版刊物获3个创新学分,其他校级刊物获1个创新学分;国家级教学、科研成果可获7~10个创新学分,省级教学、科研成果可获4~6个创新学分,校级教学、科研成果可获1~3个创新学分;发明创造,包括发明、发现、实用新型、新颖独特的设计、商标、专利等,可获得1~10个创新学分;各类竞赛奖励或名次,国际性奖励可获8~10个创新学分,国家级奖励可获7~10个创新学分,省级奖励可获4~6个创新学分,校级奖励可获1~3个创新学分;社会实践成果,可获得1~5个创新学分。

学生取得创新学分,可以冲抵教学计划中选修课程的学分,可以累计,但冲抵选修课程学分一般不超过10学分,超出部分的学分,学校予以记载,但不冲抵课程学分。创新学分的指标列入奖学金、三好学生评比和推荐免试研究生的有关条款。同一成果累次获奖,一般只以最高奖项计算一次,不累计。

(7) 天津外国语学院

创新学分认定的范围:各类专业竞赛活动(国际级、国家级、省部级、校级、院(系)级的各类竞赛。院(系)组织的基础和专业课程竞赛等);学术论文和研究成果;校、院(系)两级各类科技学术节(周)等。

创新学分标准：0.55 学分（校级国际级一等奖）

创新学分记载：同一学年，同一项目只记最高分值，不累加得分。学生凭参加社会实践与科技创新活动的有关证明材料向所在院（系）申报，院（系）社会实践与科技创新实践活动领导小组负责社会实践与科技创新及学分认定，并将认定的社会实践与科技创新活动内容或项目以及学分上报学生处。由学生处将得分登记情况公示，确认无弄虚作假的情况后，向教务管理系统登记学分。在学生毕业前（每年 4—5 月份），由二级学院负责将相应的学分记入该生成绩档案中。

（8）河北大学

创新学分认定的范围：创新实践活动是指第一课堂以外的一系列具有创新性的活动。如：数学建模竞赛、电子设计竞赛、挑战杯等各类大学生科技竞赛活动、进行相关学科科学研究并发表相关学术论文或取得一定标志性的科研成果。

创新学分标准：国家一等奖 5 学分；国家二等奖 4 学分；国家三等奖 3 学分；省一等奖 3 学分；省二等奖 2 学分；省三等奖 1 学分。各类专业学术论文：校内认定的一级期刊 5 学分；二级期刊 4 学分；核心期刊 2 学分；一般期刊 1 学分。论文和竞赛排名前 3 位均按相应级别计满学分，3 名以后均按相关项目减 1 学分计算；参与课题排名前 5 位均按相应级别计满学分，5 名以后均按相关项目减 1 学分计算。

创新学分的记载：创新学分由组织创新活动的学院或单位，按学校统一印制的《河北大学创新学分认定表》审批，于每学期第 15 周前报教务处，教务处审核后记入学生本人成绩档案，成绩按“优”记载。

（9）宁波大学

创新学分认定的范围：第一课堂外的一系列具有创新性的活动。如：数学建模竞赛、电子设计竞赛、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结构设计竞赛、数学竞赛、英语竞赛、机械设计竞赛、挑战杯科技竞赛等各类大学生科技竞赛活动；文化、艺术、体育竞赛活动；进行相关学科科学研究并发表相关学术论文或取得一定标志性的科技成果等。技能活动一般包括：第一课堂外的可获得各类技能等级证书的一系列具有技能性的活动。

创新学分标准：各类竞赛，国家级第 1 名或一等奖及以上，5 学分；国家



级第2、3名或二等奖,4学分;国家级第4-8名或三等奖,3学分;国家级单项奖或优胜奖、鼓励奖、参赛奖,2学分;省级第1名或一等奖及以上,3学分;省级第2、3名或二等奖,2学分;省级第4-8名或三等奖1学分。省级单项奖或优胜奖、鼓励奖、参赛奖,0.5学分。

各类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被SCI、SSCI、EI检索5学分;一级核心学术期刊4学分;二级核心学术期刊3学分;一般学术期刊2学分;

科学研究:通过科技主管部门鉴定:省部级5学分;市级4学分;取得发明专利5学分。取得实用新型专利3学分;取得外观设计专利2学分。承担纵向课题并完成:国家级5学分;省级4学分;市级3学分;校级2学分。完成横向课题并得到校科研处确认,课题经费在:20万元及以上5学分;5万元及以上4学分;2万元及以上2学分;5000元及以上1学分。完成集体项目计算方法如下:各类竞赛集体项目的分值与个人项目均记满学分;论文第一作者或科技成果第一完成人计满学分,第二以下以第一作者或第一完成人得分,依次乘以调节系数90%、80%、70%、60%……后取整记分值(不作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以0.5为限。

技能学分:通过各类技能活动,经一定主管部门组织的技能考核获得各类技能等级证书者,按级别高低给以一定的学分,学分值为3—1分,由学院根据学生参加技能活动的时间跨度、难易度、技能证书等级等情况按相应的级别进行认定。各学院应制定相应的学分认定实施细则,报教务处批准。

学分的记载:由学生本人根据相应证明材料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并填写《宁波大学创新、技能学分认定表》,经学院初审同意后,于每学期第16周前报教务处审核,经批准后分别按“创新成果”、“技能证书”记入学生成绩档案,创新学分成绩一律记为“优”,“技能证书”成绩一律记为“合格”。多项者可累计,但同一项目只记最高分值。

(10) 电子科技大学

创新学分认定的范围:各类竞赛、参加科学研究、发表论文、课外科技活动、发明创造、社会实践等。

学分的记载:凡获得“创新学分”的学生,凭各种有效证明文件到各学院教务科登记,按“考核标准”评定学分,记入该生的学生学籍表,并录入到学生学籍管理系统。

条件保障：各学院及学校的实验室和机房要全天向学生开放，为学生创新活动提供必要的场地、设备及技术支持。各学院及学校要定期举办各类竞赛、学术活动，吸引广大学生积极参加。创办校级刊物，为学生发表文章提供阵地。积极扶持各级科普、社科类社团开展各种创新活动。

实施对象和学分要求：从2002级本科生开始，在校学习期间必须完成4个“创新学分”，其中总“创新学分”为10分或10分以上者为优秀；5~9学分为良好；本科毕业时未能完成4个“创新学分”者将按结业处理。

（11）武汉科技大学

创新学分的成果范围主要包括：公开发表的作品（论文）、科研成果、发明创造、各类竞赛奖励、社会实践成果等。

创新学分标准：竞赛110学分；发表论文18学分；科技成果620学分；科研活动16学分；课外实践活动12学分；素质拓展教育23学分（完成各项任务撰写的在省级以上报纸上的发表的理论成果或调研报告）。

创新学分的具体实施办法：学校成立创新学分专家评审委员会负责创新学分的评定。学校每学期初受理创新学分的申报工作，由本人填写创新学分申请表，经所在学院审核，集中报教务处，由创新学分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定后，可获得创新学分，并记入学生成绩档案。

（12）沈阳农业大学

目的：为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激励学生进行科学研究和设计创作。

范围：学科竞赛、科技创作比赛以及参加学校组织的科学研究、社会实践。

创新学分的要求与记载：学生毕业前必须获得1学分以上（含1学分）课外科技创新学分，多于1学分以上的学分可按选修课学分对待。课外科技创新学分记入学生学籍档案。

科技创新学分的计算：参加各种设计大赛、学科竞赛、科技竞赛的获奖者。获国际级奖项者记6学分；获国家级奖项者记5学分；获省（部）级一等奖者记4学分；获省（部）级二等奖者记3学分；获省（部）级三等奖者记2学分，同一奖项多次获奖者，按最高级别记学分，不重复记学分。学生在教师指导下参加课外科技创新活动，取得成果者，可取得12学分。作为第一至第三作者，在省级以上（含省级）期刊上发表的论文，每篇第一作者记3学分；第二作者